

债券简称：22 远租 01

债券代码：185365.SH

债券简称：22 远租 02

债券代码：185557.SH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4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公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国泰君安与发行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次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5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6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6

一、 本次债券核准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8 号”文核准,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面值总额不超过 22 亿元(含 22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2022 年 2 月 14 日-2 月 1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2 亿元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2 远租 01”。

2022 年 3 月 16 日-3 月 17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0 亿元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2 远租 02”。

二、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 22 远租 01

1、发行主体: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简称为“22 远租 01”,债券代码为“185365.SH”。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12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二) 22 远租 02

1、发行主体：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简称为“22 远租 02”，债券代码为“185557.SH”。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22 远租 01”、“22 远租 02”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服务机构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变更情况概况

1、变更的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

2021 年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公司就年审服务与多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

沟通。最终综合考虑事务所排名、市场认可度、服务质量、价格、合作历史等因素，公司决定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服务机构，目前该变更已生效。

2、该项变更已经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

3、该项变更无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没有因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丧失执业资质或限制执业；无尚未完成的重大被执行案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依据发行人出具的《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变更前后的中介机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上述中介机构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盈利情况良好，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本次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及相应风险。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时光

联系电话：021-38674728

（本页无正文，为《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二）》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